

天津音乐学院 2018 年招收港澳台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一、考生报考资格

（一）考生所持身份证件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港澳地区考生，持香港或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和《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2. 台湾地区考生，持在台湾居住的有效身份证明和《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二）报考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硕士生）须具有与内地（祖国大陆）学士学位相当的学位或同等学历。

（三）品德良好、身体健康。

（四）有两名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副教授以上或相当职称的学者书面推荐。

二、招生类别及学科专业

招生类别为普通全日制；

招生学科专业及考试科目：

学术型研究生：音乐与舞蹈学、戏剧与影视学；（外语、业务课一、业务课二）

专业型研究生：音乐、舞蹈、戏剧。（外语、专业课、专业基础课）

三、学费及奖学金政策

(1)港澳台研究生在学期间相关收费标准和待遇与内地(祖国大陆)研究生相同,港澳台研究生在学期间与内地(祖国大陆)研究生一样可参加本招生单位优秀生奖学金的评选。

(2)学院按照《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港澳及华侨学生奖学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17〕139号)及《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台湾学生奖学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科教〔2017〕140号)规定,接受港澳台地区研究生申请有关奖学金。

四、报名及考试时间:

1. 报名时间及办法。

报名时间:2017年12月1日-12月15日,全天24小时接受网上报名。

考生应在规定报名时间登录“面向港澳台招生信息网”浏览报考须知,并按教育部、报考点以及报考招生单位的网上公告要求报名并上传电子照片。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报信息。逾期不再补报。

考生报名只能填报一个招生单位的一个专业。

考生应按要求准确填写个人网上报名信息并提供真实材料。考生因网报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现场确认时间:2018年1月10日

考生应提交以下报名材料:

- (1)身份证件副本及网上报名编号;
- (2)近期正面半身免冠同一底片的二寸照片两张;

(3) 学士学位证书（应届毕业生可于录取前补交）或同等学历文凭（持国（境）外教育机构学历的，报考点或招生单位有要求的，应到中国留学服务中心认证）；

(4) 大学本科阶段成绩单；

(5) 教授推荐信；

(6) 体格检查报告；

(7) 所有考试及现场确认地点均为天津音乐学院。

2. 初试时间：

初试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14 日至 15 日。时间以北京时间为准，上午 9:00-12:00，下午 14:30-17:30。

五、考试科目

参照《天津音乐学院 2018 年招收港、澳、台硕士学位研究生专业目录》中公布的招生专业、研究方向、考试科目。

六、复试

2018 年 4 月由报考的学院组织，具体安排由学院另行通知

七、录取

根据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及体检结果确定是否录取，2018 年 6 月下旬发录取通知书。

八、入学

新生一般于 2018 年 9 月报到入学。具体时间在“录取通知书”中注明。新生应按时报到，如有特殊原因不能按时报到者，须书面向学校请假。

九、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中国天津市河东区十四经路 9 号

邮递区号：300171

电话：（008622）24160613

联系人：车老师

天津音乐学院 2018 年招收港、澳、台硕士学位学术型研究生

专业目录

音乐与舞蹈学

一、作曲技术理论

和声、复调、作品分析、配器

二、音乐学

中国古代音乐史、中国近现代音乐史、中国当代音乐史、乐律学、音乐美学、音乐考古学、中国传统音乐、西方音乐史、民族音乐学、音乐批评学、演奏艺术理论、音乐翻译

三、音乐教育理论

音乐教育学、音乐心理学

四、艺术管理

五、舞蹈学

中国舞蹈史

戏剧与影视学

戏剧影视表演

不同研究方向的专业考试项目说明

音乐与舞蹈学

一、作曲技术理论研究方向

（一）和声方向

初试：

1. 业务课一：和声
2. 业务课二：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

复试：

1. 复调、作品分析
2. 面试（含乐器演奏等）
3. 外语听力

（二）复调方向

初试：

1. 业务课一：复调
2. 业务课二：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

复试：

1. 和声、作品分析

2. 面试（含乐器演奏等）

3. 外语听力

（三）作品分析方向

初试：

1. 业务课一：作品分析

2. 业务课二：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

复试：

1. 作曲、和声

2. 面试（含乐器演奏等）

3. 外语听力

（四）配器方向

初试：

1. 业务课一：配器

2. 业务课二：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

复试：

1. 和声、作品分析

2. 面试（含乐器演奏等）

3. 外语听力

二、音乐学研究方向

（一）中国音乐史、乐律学方向

初试：

1. 业务课一：中国音乐史

2. 业务课二：音乐学基础（民族民间音乐、西方音乐史、音乐美学中选两项）

复试：

1. 作品分析、论文写作
2. 面试（含乐器演奏、风格听辨、论文宣讲等）
3. 外语听力

（二）中国传统音乐研究方向

初试：

1. 业务课一：中国传统音乐
2. 业务课二：音乐学基础（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音乐美学中选两项）

复试：

1. 作品分析、论文写作
2. 面试（含乐器演奏、风格听辨、民间音乐模唱、论文宣讲等）
3. 外语听力

（三）西方音乐史方向

初试：

1. 业务课一：西方音乐史
2. 业务课二：音乐学基础（中国音乐史、民族民间音乐、音乐美学中选两项）

复试：

1. 作品分析、论文写作

2. 面试（含乐器演奏、风格听辨、论文宣讲等）

3. 外语听力

（四）音乐美学方向

初试：

1. 业务课一：音乐美学

2. 业务课二：音乐学基础（中国音乐史、民族民间音乐、西方音乐史
中选两项）

复试：

1. 作品分析、论文写作

2. 面试（含乐器演奏、风格听辨、论文宣讲等）

3. 外语听力

（五）音乐考古学方向

初试：

1. 业务课一：音乐考古学

2. 业务课二：音乐学基础（中国音乐史、民族民间音乐、西方音乐史、
音乐美学中选两项）

复试：

1. 作品分析、论文写作

2. 面试（含乐器演奏、风格听辨、论文宣讲等）

3. 外语听力

（六）民族音乐学方向

初试：

1. 业务课一：民族音乐学

2. 业务课二：音乐学基础（中国音乐史、民族民间音乐、西方音乐史、音乐美学中选两项）

复试：

1. 作品分析、论文写作

2. 面试（含乐器演奏、风格听辨、论文宣讲等）

3. 外语听力

（七）音乐批评学方向

初试：

1. 业务课一：音乐批评学

2. 业务课二：音乐学基础（中国音乐史、民族民间音乐、西方音乐史、音乐美学中选两项）

复试：

1. 作品分析、论文写作

2. 面试（含乐器演奏、风格听辨、论文宣讲等）

3. 外语听力

（八）演奏艺术理论方向

初试：

1. 业务课一：演奏艺术理论

2. 业务课二：音乐学基础（中国音乐史、民族民间音乐、西方音乐史、音乐美学中选两项）

复试：

1. 作品分析、论文写作
2. 面试（含乐器演奏、风格听辨、论文宣讲等）
3. 外语听力

（九）音乐翻译方向

初试：

1. 业务课一：专业外语（英、俄任选一种）
2. 业务课二：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

复试：

1. 基础乐理、论文写作
2. 面试
3. 外语听力

三、音乐教育理论研究方向

（一）音乐教育学

初试：

1. 业务课一：命题论文写作
2. 业务课二：音乐教育学基础理论、音乐学基础（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任选一项）

复试：

1. 作品分析
2. 面试：提交答辩论文一篇，简述并答辩
3. 外语听力

（二）音乐心理学

初试:

1. 业务课一：命题论文写作
2. 业务课二：音乐教育心理学基础理论、音乐学基础（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任选一项）

复试:

1. 作品分析
2. 面试：提交答辩论文一篇，简述并答辩
3. 外语听力

四、艺术管理研究方向

初试:

1. 业务课一：艺术项目创意策划方案
2. 业务课二：艺术管理综合知识：管理学、传播学、文化政策与法规，音乐学基础（中国音乐史、民族民间音乐、西方音乐史、音乐美学中任选一项）

复试:

1. 艺术项目案例分析、论文写作
2. 面试（含艺术才艺展示、热点文化现象评述、论文宣讲等）
3. 外语听力

五、舞蹈学研究方向

中国舞蹈史方向

初试:

1. 业务课一：中国舞蹈史

2. 业务课二：西方舞蹈史、中国民间舞蹈

复试：

1. 作品分析、论文写作
2. 面试（剧目表演与基本功展示、论文解读与答辩。剧目表演与基本功展示内容：3—6 分钟的剧目；1—2 分钟的基本功展示；提交代表性论文一篇）
3. 外语听力

戏剧与影视学

戏剧影视表演研究方向

戏剧影视表演理论与实践

初试：

1. 业务课一：现场朗诵（从小说、诗歌、寓言、散文、中外戏剧独、对白五种体裁中任意选择一篇）
2. 业务课二：a、综合理论基础 b、中国戏剧史、外国戏剧史

复试：

1. 编讲故事（现场抽题）
2. 即兴小品
3. 戏剧影视作品欣赏与品论
4. 面试
5. 外语听力

天津音乐学院 2018 年招收港、澳、台硕士学位专业型研究生

专业目录

一、音乐

1. 作曲、电脑作曲

2. 视唱练耳

3. 音乐表演

声乐演唱、中国乐器演奏、管弦乐器演奏、键盘乐器演奏、现代音乐

4. 音乐教育

声乐演唱教学、钢琴演奏教学、合唱指挥、音乐教学法

二、舞蹈

1. 舞蹈编导

2. 舞蹈表演

三、戏剧

1. 戏剧影视表演

2. 戏剧影视艺术语言理论与实践

不同研究方向的专业考试项目说明：

音乐

一、作曲、电脑作曲研究方向

初试：

1. 专业课：作曲
2. 专业基础课：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任选一项

复试：

1. 配器、作品分析
2. 面试（含乐器演奏等）
3. 外语听力

二、视唱练耳研究方向

初试：

1. 专业课：
 - a. 听写：单声部旋律、二声部旋律、三声部旋律、四声部和声连接、节奏听写各一条（考试时间为 120 分钟）
 - b. 视唱：单声部弹唱、二声部弹唱、三声部弹唱各一条（每人 60 分钟，含 30 分钟准备、30 分钟考试）
2. 专业基础课：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任选一项

复试：

1. 和声、作品分析
2. 面试（含 a. 自选艺术歌曲一首 b. 四声部节奏读谱）
3. 外语听力

备注：复试面试每位考生有 20 分钟准备时间。

三、音乐表演研究方向

（一）声乐演唱艺术方向

初试：

1. 专业课（不同方向考试内容）：
 - a. 美声演唱：演唱中国歌曲一首、外国作品两首（原文演唱；德、意、法、俄、英任选两种）
 - b. 民族声乐：演唱中国作品三首（古曲一首、中国二十世纪 30、40 年代艺术歌曲一首、中国民族歌剧选段一首）
2. 专业基础课：中国音乐史和西方音乐史任选一项

复试：

1. 专业主科（不同方向考试内容）：
 - a. 美声演唱：演唱中国歌曲两首（其中一首是中国二十世纪 20 年代至 50 年代的艺术歌曲）、外国作品两首（原文演唱），共四首（曲目不得与初试重复、外语语种可有一首与初试重复）
 - b. 民族声乐：演唱中国作品三首（曲目不得与初试重复；传统民歌一首或改编民歌一首、戏曲或曲艺风格的歌曲、创作歌曲各一首）
2. 作品分析
3. 面试：视谱演唱、外语朗读（不包括民声专业）

4. 外语听力

（二）中国乐器演奏艺术方向

初试：

1. 专业课：中型以上不同风格作品三首
2. 专业基础课：中国音乐史和民族民间音乐任选一项

复试：

1. 专业主科：中型以上不同风格作品两首（曲目不得与初试重复）
2. 作品分析
3. 面试（含视奏；演唱一首民歌或戏曲、说唱）
4. 外语听力

（三）管弦乐器演奏艺术方向

初试：

1. 专业课（不同方向考试内容）：

（1）弦乐：

a. 小提琴：

I. 自选巴赫 g 小调、a 小调、C 大调无伴奏奏鸣曲同一奏鸣曲中慢、快各一乐章或第二组曲的《恰空》；

II. 自选不同性质的练习曲两首（至少一首为帕格尼尼）；

III. 自选莫扎特第一至第五小提琴协奏曲第一乐章（含华彩）

备注：初试曲目一律背谱演奏；除无伴奏乐曲、练习曲外，一律要求钢琴伴奏。

b. 中提琴：

I. 自选两首不同性质的练习曲；

II. 自选巴赫无伴奏组曲（BWV1007—1012）同一组曲中的前奏曲与慢板舞曲各一首，或其他无伴奏奏鸣曲的快、慢各一乐章；

III. 自选中小型乐曲一首

备注：初试曲目一律背谱演奏；除无伴奏乐曲、练习曲外，一律要求钢琴伴奏。

c. 大提琴：

I. 从《皮阿蒂 12 首随想曲》中自选练习曲一首；

II. 从巴赫大提琴无伴奏第三、四、五、六组曲中自选前奏曲与萨拉班德舞曲各一首；

III. 奏鸣曲一首，自选快、慢各一乐章。

备注：初试曲目一律背谱演奏；除无伴奏乐曲、练习曲外，一律要求钢琴伴奏。

d. 低音提琴：

I. 练习曲一首（施托赫 57 首程度以上）；

II. 任选六首巴赫大提琴组曲中的前奏曲一首；

III. 古典奏鸣曲一首，自选快、慢各一乐章。

备注：初试曲目一律背谱演奏；除无伴奏乐曲、练习曲，一律要求钢琴伴奏。

（2）管乐：

a. 木管（长笛、单簧管、双簧管、大管）：

I. 技巧性练习曲一首；

II. 古典、巴洛克时期协奏曲或奏鸣曲一首；

III. 浪漫时期大、中型乐曲一首。

备注：初试曲目一律背谱演奏；除无伴奏乐曲、练习曲外，一律要求钢琴伴奏。

b. 铜管（小号、长号）

I. 技巧性练习曲一首；

II. 古典、巴洛克时期协奏曲或奏鸣曲一首；

III. 浪漫时期大、中型乐曲一首。

备注：初试曲目一律背谱演奏；除无伴奏乐曲、练习曲外，一律要求钢琴伴奏。

c. 西洋打击乐

I. 小军鼓：自选高等小军鼓乐曲一首（相当于《德勒克留斯 12 首练习曲》程度）；

II. 定音鼓：自选高等定音鼓乐曲一首（相当于《卡特组曲》程度）；

III. 马林巴：选自巴赫作品一首；自选近现代作曲家作品一首；

备注：乐器马林巴演奏需要背谱完成。

2. 专业基础课：中国音乐史和西方音乐史任选一项

复试：

1. 专业主科（不同方向考试内容）：

（1）弦乐：

a. 小提琴： I . 自选技巧性乐曲一首 II . 自选一首浪漫时期以后协奏曲中的第一或第二、三乐章； III . 自选一首贝多芬创作年代以后小提琴与钢琴奏鸣曲中的一个乐章。

备注：复试曲目除奏鸣曲外全部要求背谱演奏，除无伴奏乐曲，一律要求钢琴伴奏。

b. 中提琴： I . 自选一首中提琴与钢琴奏鸣曲中的第一乐章； II . 自选一首中提琴协奏曲中的第一或第二、三乐章。

备注：复试曲目除奏鸣曲外全部要求背谱演奏，一律要求钢琴伴奏。

c. 大提琴： I . 技巧性乐曲一首； II . 协奏曲一首。

备注：复试曲目除奏鸣曲外全部要求背谱演奏，除无伴奏乐曲，一律要求钢琴伴奏。

d. 低音提琴： I . 技巧性乐曲一首； II . 协奏曲一首。

备注：复试曲目除奏鸣曲外全部要求背谱演奏，除无伴奏乐曲，一律要求钢琴伴奏。

（2）管乐：

a. 木管（长笛、单簧管、双簧管、大管）： I . 近现代协奏曲或奏鸣曲一首； II . 无伴奏作品一首。

备注：可看谱演奏；除无伴奏乐曲外，一律要求钢琴伴奏。

b. 铜管（小号，长号）： I . 近现代协奏曲或奏鸣曲一首； II . 无伴奏作品一首。

备注：可看谱演奏；除无伴奏乐曲外，一律要求钢琴伴奏。

c. 西洋打击乐：

I. 小军鼓：自选高等小军鼓乐曲一首（要求演奏与初试风格不同的作品）。

II. 定音鼓：自选高等定音鼓乐曲一首（不能重复演奏初试作品）。

III. 马林巴或者颤音琴：自选近现代作曲家作品一首（不能重复演奏初试作品，要求背谱演奏）。

2. 作品分析

3. 面试（含视奏）

4. 外语听力

（四）键盘乐器演奏艺术方向

初试：

1. 专业课（不同方向考试内容）：

a. 钢琴：两首不同作曲家的练习曲，自选下列作曲家奏鸣曲快板乐章（克列门蒂、海顿、莫扎特、贝多芬、舒伯特），巴赫平均律钢琴曲集一首，自选中外乐曲一首

b. 手风琴：巴赫平均律一首、乐曲两首（其中含一首多乐章作品）

c. 双排键：即兴一首，自编曲一首，自选曲一首

2. 专业基础课：中国音乐史和西方音乐史任选一项

复试：

1. 专业主科（不同方向考试内容）：

a. 钢琴：两位作曲家的乐曲各一首（曲目不得与初试重复）

b. 手风琴：斯卡拉蒂奏鸣曲一首、乐曲一首（曲目不得与初试重复）

c. 双排键：复调乐曲一首，自选曲一首

2. 作品分析

3. 面试（含视奏）

4. 外语听力

（五）现代音乐方向

初试：

1. 专业课（不同方向考试内容）：

a. 声乐演唱：中、大型作品三首（含有中外文不同语种、风格）

b. 器乐演奏：中、高级练习曲一首，不同风格的中、大型作品两首

（一律要求背谱演奏）

2. 专业基础课：中国音乐史和西方音乐史任选一项

复试：

1. 专业主科（不同方向考试内容）：

a. 声乐演唱：中、大型作品各一首（曲目不得与初试重复；中外文歌曲各一首），自主改编作品一首，乐器弹唱一首。（共四首）

b. 器乐演奏：中、大型作品各一首（曲目不得与初试重复、一律要求背谱，加钢琴伴奏）

2. 作品分析

3. 面试（含视奏、问答、演唱一首民歌或戏曲）

4. 外语听力

四、音乐教育方向

初试：

1. 专业课：

(1) 不同方向考试内容:

- a. 声乐演唱教学: 中外歌曲三首(背谱演唱; 自带伴奏)
- b. 钢琴演奏教学: 练习曲、复调、乐曲各一首(背谱演奏)
- c. 合唱指挥: 中外合唱作品各一首(背谱指挥; 八人以下合唱队或两架钢琴; 提供总谱十份); 混声四部合唱总谱弹奏一首(抽签)
- d. 音乐教学法: 视唱、多声部弹唱、和声听辨

(2) 音乐教育学、音乐教育心理学任选一项

2. 专业基础课: 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任选一项

复试:

1. 综合技能:

钢琴或其他乐器演奏、声乐演唱、合唱指挥(自选其中非主项方向的技能一项, 表演一首, 不可与初试“专业基本技能”中的选项重复)

2. 专业基本能力:

- a. 钢琴演奏教学: 新谱视奏(抽签)、答辩
- b. 声乐演唱教学: 新谱视唱(抽签)、答辩
- c. 合唱与指挥: 视唱练耳、答辩
- d. 音乐教学法: 教学法展示(15 分钟)

3. 作品分析

4. 外语听力

舞蹈

一、舞蹈编导方向

初试:

1. 专业课: 编导 (音乐即兴编舞、命题编舞)
2. 专业基础课: 中国舞蹈史或西方舞蹈史任选一项

复试:

1. 舞蹈音乐分析、舞蹈作品分析
2. 面试 (含不少于 3 分钟的舞蹈剧目展示)
3. 外语听力

二、舞蹈表演方向

初试:

1. 专业课: 舞蹈表演 (剧目表演、含技术技巧的风格性组合)
2. 专业基础课: 中国舞蹈史和西方舞蹈史任选一项

复试:

1. 舞蹈作品分析、舞蹈基础知识
2. 面试 (含舞蹈即兴表演)
3. 外语听力

戏剧

一、戏剧影视表演方向

初试:

1. 业务课一: 现场朗诵 (从小说、诗歌、寓言、散文、中外戏剧独、对白五种体裁中任意选择一篇)
2. 专业课二: 综合理论基础 (笔试)

复试:

1. 专业主科:
 - a. 编讲故事与即兴小品（现场抽题）
 - b. 现场朗诵:中外戏剧独对白任选一篇
2. 作品分析
3. 面试
4. 外语听力

二、戏剧影视艺术语言理论与实践

初试:

1. 业务课一:现场朗诵(从小说、诗歌、寓言、散文、中外戏剧独、对白五种体裁中任意选择一篇)
2. 专业课二:综合理论基础

复试:

1. (1) 中外戏剧独白(任选一段);
(2) 文学作品朗诵
2. 作品分析
3. 面试
4. 外语听力